

公司代码：600487

公司简称：亨通光电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尹纪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蒋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1,048,114,140.38	48,484,724,173.86	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338,026,700.75	19,990,900,951.31	1.74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205,561.07	-1,072,835,945.87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973,749,322.20	5,945,538,302.51	1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134,611.98	233,450,460.64	1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3,911,316.28	132,112,148.80	46.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	1.73	减少 0.4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18	0.1226	-8.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18	0.1226	-8.8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54,566.0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926,234.83	增值税退税收入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315,704.5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9,373,722.8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48,837.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60,684.66	
所得税影响额	-6,337,410.21	
合计	70,223,295.7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70,09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430,901,565	18.24	80,706,753	质押	275,106,753	境内非国有法人
崔根良	213,394,433	9.03	0	质押	137,580,433	境内自然人
HUAWEI TECH. INVESTMENT CO., LIMITED	47,641,288	2.02	0	无		其他
汇安基金—华能信托 悦盈 13 号单一资金信托—汇安基金汇鑫 4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0,617,384	1.72	40,617,384	无		其他
济南铁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617,384	1.72	40,617,384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8,603,356	1.63	0	无		其他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苏信财富 华彩 H1503 单一资金信托	29,531,628	1.25	0	无		其他
中信中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7,584,018	1.17	26,320,064	无		其他
苏州一典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4,370,430	1.03	24,370,430	质押	4,800,000	其他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4,251,232	1.03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350,194,812	人民币普通股	350,194,812			
崔根良	213,394,433	人民币普通股	213,394,433			
HUAWEI TECH. INVESTMENT CO., LIMITED	47,641,288	人民币普通股	47,641,28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8,603,356	人民币普通股	38,603,356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苏信财富·华彩 H1503 单一资金信托	29,531,628	人民币普通股	29,531,628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4,251,232	人民币普通股	24,251,232
中车金证投资有限公司	15,960,202	人民币普通股	15,960,202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苏信财富·华彩 H1402 单一资金信托	15,267,163	人民币普通股	15,267,163
广东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13,875,338	人民币普通股	13,875,338
金元顺安基金－兴业银行－爱建信托－爱建信托欣欣 10 号定向增发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13,850,193	人民币普通股	13,850,19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与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2,912,027,346.85	9,727,828,439.96	32.73	主要为报告期内票据增加导致相应保证金及其他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9,858,631.51	1,649,308,083.40	-42.41	主要为报告期内赎回结构性存款所致
合同资产	2,399,331,373.50	1,645,152,828.47	45.84	主要为报告期内海洋电力与通信系统集成业务快速增长所致
应付票据	7,988,510,210.58	3,696,212,700.16	116.13	主要为报告期内支付票据方式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11,586,088.40	457,834,472.55	-31.94	主要为报告期内未计提年终奖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1,184,634.84	1,729,227,872.15	-29.38	主要为报告期内偿还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87,228,241.23	36,876,174.11	407.72	主要为报告期内商品套期保值持仓波动所致
其他收益	34,437,067.10	93,607,277.92	-63.21	主要为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

1.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0号）核准，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

年3月公开发行了1,733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3,300.00万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53号文同意，公司17.33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4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亨通转债”，债券代码“110056”。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及《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亨通转债”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19年9月2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转股期间为2019年9月26日至2025年3月18日，转股代码“190056”，初始转股价格为21.79元/股，目前转股价格为15.01元/股。

2. 报告期转股变动情况

“亨通转债”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0.6万元，因转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97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2%。截至2021年3月31日，累计已有2,257.70万元“亨通转债”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1,438,439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8%。

截至2021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171,042.30万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8.70%。

二、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相关事宜

2021年2月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亨通光电：2021-008号。

2021年2月24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亨通光电2021-012号。

2021年2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亨通光电：2021-013号。

2021年3月12日，公司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亨通光电：2021-017号。

2021年3月2日、2021年4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亨通光电2021-014、2021-019号。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5,367,62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23%，成交的最低价格12.35元，成交的最高价格12.75元，支付的总金额67,382,561.62元，上述回购符合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尹纪成
日期	2021年4月27日